

2012 年 3 月 5 日

知识产权论坛要点

科技部刘志明参赞、海南科技厅副厅长王圣俊先生、国务院法制办教科文卫司副司长刘晓霞女士、中国最高人民法院研究室副主任罗东川先生，卓越的发言人们，尊敬的与会者，中美清洁能源研究中心的朋友们，早上好！

中美清洁能源研究中心，我们简称的 CERC，是中美两国间的一项非凡的计划。它是：

- 由中国国家主席胡锦涛和美国总统奥巴马共同发起；
- 由中美两国最高级别的科技官员-中国科技部部长万刚和美国能源部部长朱棣文特许；
- 有中国科技部和美国能源部的强大支持，两国平均出资，保证分五年总计达到 1.5 亿美元；
- 在一个新颖的政府与政府间的议定书下组建；
- 由一个知识产权附件授权，该知识产权附件具有使用更加现代的方法保护和分享联合研究中产生的知识产权的条款。

该中心致力于三个对两国能源未来具有战略重要性的领域：

- 清洁煤电，重点是高效、低排放和碳捕获、利用与存储；
- 清洁汽车，重点是电动车、替代燃料和电池；
- 建筑节能，包括新建建筑和翻新建筑的运作和维护的改进。

我们已经看到了成功的早期迹象：

- 研究伙伴关系继续扩大和加深；
- 研究人员已经获权使用对方国家独有的试验平台和数据；
- 企业伙伴正在添加与研究计划相关的市场知识和业务，用现金和实物贡献来提供支持；
- 大型商业企业正在探索途径与 CERC 合作，分享数据，从而加快新技术的部署；
- 另外一些私营合作伙伴正在寻求加入 CERC；
- 其他国家开始注意并观察我们的进展。

我相信是因为下面的这些因素使 CERC 具有吸引力：

- 由两国最高级别政府支持和参与；
- 是致力于重要问题的雄心勃勃的技术项目；
- 由卓越的有创造力的科学家和技术领军人物组成的强大团队；
- 强调协作（联合工作），不仅仅是“合议制”的工作；
- 有强大而又灵活的保护知识产权的框架；
- 由于两国政府的支持，我们能够对企业进行监督，并鼓励它们按规则办事；
- 由于一国的企业在另一国实施知识产权的权利是有保障的，因此，这很可能有助于为新技术争取到新的市场准入的机会。

我要提醒大家的很重要的一点是：CERC 从根本上来讲是个清洁能源研究计划，不是“知识产权保护团体”。然而我们必须承认知识产权保护是推动创新的最重要的和必要的步骤。

从消极方面讲，这些问题的含糊不清、风险性和不确定性会严重制约研究项目的合作过程和质量，心存恐惧的合作伙伴将不会提出他们最好的想法。

从积极方面讲，我这里引用一下美国能源部长朱棣文的话：“*在中美两国政府共同支持这些知识产权协议前提下，我们要使研究人员解放思想提出他们最好的想法，也要鼓励他们创新*”。

最后要说的是，我们今天相聚在这里来学习和了解更多关于中美清洁能源研究中心和知识产权的情况。更通俗地讲，我们在这里是学习我们两个国家该怎样一起工作来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和分享知识产权，激励创新，促进实现新技术使两国人民共同受益。

这些都是值得的目标。祝愿大家都能从论坛上学到最多的东西。

感谢大家的关注！